

北京工业大学城市交通学院诚聘英才

北京工业大学（Beijing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创建于1960年，是一所以工为主，理、工、经、管、文、法、艺术相结合的多科性市属重点大学。1981年成为国家教育部批准的第一批硕士学位授予单位，1985年成为博士学位授予单位。1996年12月学校通过国家“211工程”预审，正式跨入国家二十一世纪重点建设的百所大学的行列。

北京工业大学城市交通学院成立于2013年12月，是学校唯一一所创新性研究型试点学院。交通学院的运行机制将参考教育部试点学院模式，试行新的人才培养，教师遴选，考核与评价制度。

学院拥有的“交通工程”本科专业，创建于1979年，是我国最早创办的交通工程本科专业之一。前身为成立于1961年的北京工业大学公路与城市道路专业。1981年获得全国第一个交通工程硕士学位授权点，1996年获得全国首批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专业博士学位授予权点，2010年获批交通运输工程一级学科博士点；2000年至今，为教育部交通工程教学指导分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2009年被批准设立交通运输工程一级学科博士后流动站。

学院现有1个国家级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培育基地，以及交通工程北京市重点实验室、多媒体与智能软件技术北京市重点实验室、北京市城市交通运行保障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智能交通关键技术交通行业重点实验室。以北京市2011“首都世界城市顺畅交通协同创新中心”为依托，学院将与北京市交通委员会战略共建“北京市交通信息感知与决策支持”平台，建设北京市交通研究中心、北京市交通信息中心和北京市交通节能减排中心的研发分中心。

学院依托交通运输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控制科学与工程三个一级学科博士和硕士学位授予点，建有4个学科平台：1) 交通数据感知与分析平台；2) 交通行为检测与设备研发平台；3) 城市交通运行仿真与决策平台。4) 道路性能检测试验平台。学院设有智能交通系，交通工程系，道路与轨道工程系。

为进一步储备人才，为交通学院发展积蓄力量，北京工业大学现面向海内外诚聘英才，并为优秀人才提供广阔的发展平台和条件保障。期待您的加入，共谋学校发展，共创北京工业大学交通学院的辉煌。

一、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长期有效）

1、高层次人才需求

北京工业大学高层次人才分为四个层次，各层次人才的基本条件如下：

第一层次：（1）中国科学院院士；（2）中国工程院院士；（3）两院院士级别相当层次的人才。

第二层次：（1）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讲座教授；（2）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3）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4）国家重点学科或重点实验室负责人；（5）国家级教学名师；（6）中组部“千人计划”全职、短期类项目入选者；（7）与上述级别人才水平相当，并保证聘期内全职在校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理工类人员年龄一般不超过 50 周岁。

第三层次：（1）“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2）教育部“新（跨）世纪优秀人才”；（3）北京市“海聚工程”全职、短期类项目入选者；（4）北京市特聘教授、讲座教授；（5）与上述级别人才水平相当，并保证聘期内全职在校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理工类人员年龄一般不超过 45 周岁。

第四层次：（1）国家“千人计划”青年类项目入选者；（2）北京市“海聚工程”青年类项目入选者；（3）省部级教学名师；（4）与上述级别人才水平相当，并保证聘期内全职在校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理工类人员年龄一般不超过 40 周岁。

2、待遇条件

各层次高级人才与学校签订合同后享受如下待遇，具体如表 1 所示。

表 1 北京工业大学高层次人才引进待遇一览表

引进类别	住房(首聘期内)	住房补贴(首聘期结束)	工资待遇(首聘期内)	科研启动费及平台建设经费
第一层次	周转房 1套	签订续聘合同， 一次性房补 100 万元(税前)	年薪≥50 万元(税前)	≥1000 万元

第二层	全职工 作类	周转房 1套	签订续聘合同， 一次性房补 80 万元（税前）	年薪≥30万元（税前）	≥500万元
	短期工 作类	周转房 1套	--	2.5万元/月， 按照实际到校工作时 间计发	≥100万元
第三层	全职工 作类	周转房 1套	签订续聘合同， 提供一次性房补 50万元（税前）	年薪≥20万元（税前）	≥200万元
	短期工 作类	周转房 1套	--	1.5万元/月， 按照实际到校工作时 间计发	≥40万元
第四层次		周转房 1套	--	按照北京市、学校有关 标准执行	15-30万元

二、责任教授岗位招聘计划，3人

拟招聘智能信息处理、道路工程、交通仿真、交通规划等方向责任教授，提供3个正高级教授岗位。

1. 招聘条件

- 1) 具有从事交通仿真、交通规划理论方法、交通政策评估决策等方面的基础理论、方法和系统研究的经历；或具有从事智能交通信息理论、信息感知与处理方法、大数据等方面的基础理论研究和系统研究的经历。或具有从事道路微观结构与道路材料性能、道路养护新技术、轨道基础设施设计等方面基础理论和系统研究的经历。
- 2) 至少有主持1项国家级科研项目的经历，至少有一年国外学习、研究工

作经历。

- 3) 在国内外交通工程研究领域具有一定的学术影响，学术成果突出。
- 4) 长江学者、百千万人才计划等国内高端人才计划的入选者优先。

2、待遇条件：

- 1) 受聘教师，享受学校正高级岗位教师的所有福利和薪资待遇，提供租房补助。
- 2) 应聘人才成绩突出者，满足高层次人才条件，可享受高层次人才岗位待遇。
- 3) 成果突出者，可入选校“京华人才”资助计划（40岁以下），连续资助3年，享受学校人才资助津贴和科研保障条件。岗位津贴基于现有标准上调一级，理工类科研启动与平台经费总额不少于100万元。

三、主讲教师岗位招聘计划，3名

1、招聘条件：

- 1) 交通运输工程，道路工程，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电子信息与控制，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等相关专业博士或博士后。
- 2) 具有从事交通工程、智能交通和道路工程等方面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研究的经历，具有独立主持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者优先。
- 3) 加强教师队伍国际化建设，招聘岗位向留学回国人员倾斜。

2、待遇条件：

- 1) 主讲教师享受学校具有博士学位人员及中级职称教师的所有福利和薪资待遇，每月提供租房补助。
- 2) 应聘人才成绩突出者，可申请见习教授或见习副教授岗位，享受教授或副教授岗位待遇。
- 3) 成果突出者，可入选校“日新人才”培养计划，连续资助3年，享受学校人才资助津贴和科研保障条件。

四、提交材料

欢迎您在网上或以电子邮件方式提交个人简历和联系方式等相关材料，个人简历至少应包含教育背景、论文目录、科研项目列表，获奖情况等。截止时间2014年2月28日。

具体亦可参见：北京工业大学 2014 年教师岗位招聘启事

<http://www.bjut.edu.cn/rczp/detail.jsp?columnID=116&articleID=6357>

五、申请及联系方式

登陆详细的申报岗位信息、简历填写和岗位申报请登录北京工业大学招聘网 (<http://zhaopin.bjut.edu.cn>)，并根据招聘要求查看或填写相关信息。

联系人：城市交通学院 副院长 陈艳艳 教授

电话：86-10-67391680

手机：86-013671283646

Email: cdyan@bjut.edu.cn

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平乐园 100 号 邮编：100124

2014 年 1 月 12-16 日第 93 届 TRB 年会期间，陈院长将在美国华盛顿，欢迎各位有志之士随时联系，当面交流！

北京工业大学城市交通学院

2013 年 12 月 30 日